

高雄市工務局違章建築處理大隊 103 年度施政計畫

施政綱要

- 一、 賡續執行違章建築各項重點工作，並透過建築法令宣導，及提昇違章建築資訊化管理，落實即報即拆之政策，遏止新違章建築產生，以維護城市景觀。
- 二、 賡續執行高速公路國道 1 號、10 號及 88 快速道路兩側大型違規廣告物查報拆除，維護駕駛人行車安全。
- 三、 落實國土管理農地農用政策，加強農業區查察，以防範新違建產生。
- 四、 加強本市都市管制地區(美術館、農 16、多功能經貿園區)建築物違建及違規廣告物查報工作，防止新違章建築之產生。
- 五、 加強大樓開放空間違建稽查及拆除，落實建築管理，增加市民休憩空間。
- 六、 加強取締觀光景點影響市容之違建及違規廣告物，以提升地方觀光品質。
- 七、 加強執行狹窄巷道影響消防救災違建、廢置廣告空(框)架及大型竹鷹架違規廣告物拆除，以維護公共安全、交通及市容觀瞻。
- 八、 配合內政部婦幼專案，全面打通騎樓違建，保障行人安全。
- 九、 配合執行掃蕩色情行業場所之違建及違規隔間拆除，以維公共安全及治安。
- 十、 配合執行登革熱孳生病媒蚊廢棄空屋拆除，以維公共衛生。